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版電子報系統使用申請表

申請單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承辦人		單位主管	
E m a i l (校內)		連絡電話	
電子報 名稱		電 子 報 內 容 描 述	
預 計 發 送 週 期	<input type="checkbox"/> 每隔          天發送 <input type="checkbox"/> 每星期          發送(一~日)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號發送(1~30)		

### 審核結果

- 准予發行。會公共關係室由其業務承辦人開啟電子報發行作業。
- 併入師大週報，每週發行。會公關室由其業務承辦人整理發行。
- 不同意發行。理由如下：

◎ 請注意：

1. 電子報以定期發報之方式出刊，如每隔幾天、每星期幾或每月幾號發刊，並非作為緊急通報之用。
2. 電子報首次出刊或每學期開始時由發報系統主動寄送訂閱通知給全校教職員工生，並提供同意訂閱選項。未回覆者將不主動寄送該電子報。
3. 負責發行電子報的業務承辦人員需參與電子報系統操作教育訓練